

2023年部门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双拥专项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拥军优属是我市的光荣传统，是关系到国家长治久安的政治工作，是我市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的需要。坚持到部队走访慰问一直是我市的光荣传统。“春节”、“八一”对部队、退伍军人的两节慰问。

(2) 立项依据：根据《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优抚信息管理系统优抚对象数据核查〉的通知》（民办发〔2014〕27号）、《关于印发〈淮南市重点优抚对象享受普惠加优待实施细则〉的通知》（淮民〔2017〕100号）、《安徽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困难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关爱帮扶工作的通知》（皖退役军人秘〔2019〕53号）等文件。

(3) 实施主体：淮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1. 每年春节、八一市领导都要慰问驻淮部队。2. 我市党政军领导“八一”“春节”走访慰问海军淮南舰，签订《舰地共建协议》，开展军地互动双拥活动，需慰问经费。3. 每年春节市党政军代表团都要慰问安徽省军区。4. 2021年4月1日，淮南市人民政府与火箭军96712部

队签订《军地共建协议书》，需要慰问经费。5. 双拥工作经费。

(6) 年度预算安排：70 万元

(7) 绩效目标：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春节”、“八一”对退役退伍军人的慰问，资金管理方面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额度要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科学合理；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分配实际完成率 100%；资金到位率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较高；资金慰问效果明显，提高服务对象认同感。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双拥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5]淮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淮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			
	其中: 财政拨款	70			
	上年结转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春节”、“八一”对退役退伍军人的慰问，资金管理方面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额度要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科学合理；拨付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分配实际完成率 100%；资金到位率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较高；资金慰问效果明显，提高服务对象认同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实际完成率	≥100%	
			编印、印发和发放刊物、手册、宣传手册质量达标率	≥9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12 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弘扬主旋律，传播退役军人精神，增加退役军人荣誉感的影响	影响程度（较高、明显、一般）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持续升华军民鱼水情，营造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良好氛围，推进军地共建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明显、一般）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意度	≥95%

2. “军供站基本支出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根据淮财预〔2019〕366号文件，市军供站基本支出经费纳入市财政全额保障，从2020年开始列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编制人员的工资、社保费、公积金和公用经费，按照国家规定的开支渠道，2023年基本支出经费由地方财政安排解决。

(2) 立项依据：淮财预〔2019〕366号文件

(3) 实施主体：淮南市军供站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保障市军供站人员和公用支出

(6) 年度预算安排：170万元

(7) 绩效目标：2023年12月底前完成市军供站基本人员及公用支出，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预期产出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预算执行率不低于95%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经费支出合规，发放及时；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考核项目科学、合理；资金分配有合理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军供站基本支出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5]淮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淮南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0		
	其中:财政拨款	170		
	上年结转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p>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市军供站基本人员支出及公用支出，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预期产出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预算执行率不低于 95%，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经费支出合规，发放及时；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考核项目科学、合理；资金分配有合理测算依据，做到与项目单位或地方相适应。</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支出情况	是否正常保障在职人员 13 人，退休 20 人的基本支出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是否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预算执行率	$\geq 9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程度（较高、良好、不合格）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 12 月
			工作安排完成率	$\geq 9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支出成本	≤ 170 万元

	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军供保障能力提升程度	提升程度（较高、明显、一般）
		对军供保障社会知晓率、美誉度方面的提升	提升程度（较高、明显、一般）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管理和公共服务能力提升的持续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明显、一般）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